

2022 年度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二、收入决算表	16
三、支出决算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9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5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7
第五部分 附件.....	3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组织实施辖区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有关工作。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品牌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相关行政审批。负责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相关行政审批工作

(三)负责市场监督管理，以及有关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督管理。组织查处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违章案件。规范市场监督管理和有关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依规配合开展反垄断相关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五)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负责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的受理和处理。负责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网络体系建设与管理，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指导永安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国家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负责政府质量奖日常管理工作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生产企业证后产品质量监督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生产、销售环节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负责拟订食品安全工作规划、食品安全监管年

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依法公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三明市和永安市有关食品（含酒类、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下同）安全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组织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机制和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等工作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源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各行业、企事业单位有关标准制修订工作。配合组织标准贡献奖相关申报工作。管理商品条码工作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市场活动

(十四)负责保护和促进运用知识产权。拟订并实施知识产权保护措施，拟订并实施严格保护专利、商标、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拟订并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

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措施。组织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牵头负责打击侵权和假冒伪劣商品。负责全市专利、商标执法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等工作。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六)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等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相关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药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相关工作。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体系，组织开展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配合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抽查检验。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科普宣传

(十七)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包括 14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单位	11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主要任务是：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组织实施辖区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有关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抓牢“五个安全”，守住红线底线

1. 落实落细食品安全两个责任，率先召开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推进会，下发了《关于加快推动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的通知》《关于建立分层分级包保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制度的通知》，市市场监管局已完成对我市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分布、规模、业态的全覆盖摸底，目前全市 6213 家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已分类包保到位，已完成 B、C、D 级 803 份《食品安全责任与任务承诺书》的签订，包保覆盖率 100%。同时，市市场监管局已指导首批 32 家食品生

产经营企业和餐饮服务单位落实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的“双配备”机制，人员名单已通过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持续推进一品一码追溯体系建设，共注册食品生产经营单位476家，录入数据1524万条。开展“餐饮安全你我同查”活动，开展“守查保”专项行动、涉疫食品、网红餐饮、肉制品、农村食品、食品生产环节”两超一非”问题整治等20余个专项检查，2022年立案查处食品案件15件，罚没22.23万元。加大食品安全抽检力度，2022年来开展食品抽检1345批次，不合格食品16批次，不合格餐具14批次，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98.81%。积极推进餐饮行业规范建设，指导5家学校食堂参评省级“互联网+明厨亮灶”示范单位。我市明厨亮灶1939家，覆盖率达82%，全市学校食堂全部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引导喜相逢大酒店引进中成伟业4D食品安全现场管理体系，目前已验收落地，不断提升我市餐饮食品质量安全整体水平。推动外卖食安封签，发放《关于推行网络外卖食安封签“无签不收”机制的倡议书》，号召经营单位提供定制式食安封签，做到“一餐一签”。美团”和“饿了么”两家外卖公司已投放使用“食安封签”73.4万个，涉及使用商家538家，消费者使用情况反映良好，将加大对封签投放的广度和密度，预计再投放使用10万张。顺利完成食品安全保障6起，保障39餐次、5088人次就餐安全，实施食品快速检测85批次，未发现异常样品。

2. 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加大对各类药品、防护用品、检测试剂、疫苗、医疗器械、化妆品及医疗用毒性药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放射药品、处方药等高风险药品的监督检查力度，今年来查办药品案件 12 件，医疗器械案件 5 件，化妆品案件 10 件，罚没共计 5.6 万元；开展“两品一械”安全警戒，全年上报药品不良反应 223 例，其中严重不良反应 72 例，上报化妆品不良反应 31 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 52 例。

3. 深化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突出抓好气瓶、压力管道、起重机械、电梯安全、叉车等重点攻坚任务。今年来，共受理施工告知 512 条，新登记设备 626 台，检验机构上报重要事项 115 条，涉及设备 319 台，已全部受理。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3 场，指导企业开展各类应急演练 5 场，与有关部门联合执法检查 4 次，排查整治安全隐患重要问题 79 条，下达安全监察指令书 237 份，查办特种设备违法案件 5 起，办结 4 起，罚没入库 10 万元，未发生特种设备及相关事故。

4. 开展重点行业质量专项检查行动，加强食品包材、危化品、水泥、肥料行业检查，切实落实工业产品质量隐患治理。今年来，配合省局对我市的眼镜、危险化学品、食品包材、化肥、水泥等产品抽检 30 批次，查获产品质量案件 1 件，罚没 0.99 万元。

5. 牵头完成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建设，逐户落实库

长制。开展进口冷链食品及相关从业人员开展风险排查和整改专项行动，摸排有自建冷库经营单位 65 家，冷库 107 个。今年来，组织进口冷链食品从业人员核酸检查 1399 人次（包括进口水果从业人员），经营环境检测 88 家次，样本 2845 个，检测结果均为阴性；受理进口冷链食品报备 217 家次，422 批次，共计 8037.12 公斤；发现未提前报备经营单位 1 家，移送公安部门案件 1 件。加强集中隔离点、学校食堂、敬老院、餐饮店食品安全检查，督促落实食品安全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加强新冠疫苗、核酸检测试剂、及防护用品质量和价格监督，严防死守防疫安全，今年来审核四类药品实名登记 272739 人次，约谈督查药店落实疫情防控措施整改 50 家次。

（二）推进“三大战略”，赋能助力发展

1. 通过实施品牌引导、培育、奖励、保护“四大机制”，将产品质量好、管理水平高且拥有自主品牌和核心竞争力的企业作为重点培育对象，夯实企业质量发展基础，鼓励企业引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目前，我市 5 家企业获“三明市质量奖”，今年 1 月份，福建翔丰华新能源材料发展有限公司顺利通过三明市质量奖现场评审环节，9 月，该公司成功成为我市第五家获评“三明市质量奖”企业。同时，积极走访海峡科化有限公司、永安轴承责任有限公司、建新轮胎（福建）有限公司鼓励企业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为今年申报

省政府质量奖、三明市质量奖做好各方面的协调工作。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确定燕丰食品、优佰食品、毛氏泡菜这三家小微企业作为试点，指导引进第三方认证机构免费帮助企业制定完善适合企业发展的管理体系，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2. 协调省市场监管局设立我市第二家“知创平台”——“知创福建”永安石墨和石墨烯产业园工作站，指导“知创平台”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2022年1月地理标志商标“永安鸡爪椒”获国家知识产权认定，2022年7月地理标志商标“永安大湖鱼”和“永安冬笋”获国家知识产权初步审定，使我市地理标志商标将达16件，位列三明市第一；“永安兰花”“洪田红菇”“永安小陶豆腐”“永安小陶蜜桔”“永安粿条”商标已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地理标志商标注册。今年来，新增注册商标申请数据1017件，新增注册商标注册数743件；截至目前我市有效商标总量达8031件，居三明市首位。积极开展开展闽笋交易市场监管提升行动，协助供销部门完成“国家笋干综合标准示范区”申报工作，有力提升了“永安笋干”的全国影响力。今年来，新授权发明专利29件，有效发明专利251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7.28件，居三明市第二位。2022年我市1家企业被评为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2家企业被评为省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目前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2家，省级知识

产权优势企业 15 家，居三明市首位。推进银企合作，今年以来帮扶宝华林公司和泓盛工贸公司、福建硅碳公司等 6 家企业融资 5400 万元；帮扶日发纺织公司获“专利贷”贴息 8.59 万元；截至目前，共办理专利权质押贷款 13 件，帮助企业融资 2 亿多元。今年以来，为福建原培真牛樟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永安市钛产业研究院等 7 家单位向上申请知识产权运用资金补助 50 余万元。2022 年 10 月，我局被省市场监管局评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获实绩突出集体”。

3. 截至目前，我市已有 18 家企业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 23 项、行业标准 30 项、省地方标准 18 项，团体标准 2 项，兑现标准化奖励金 574.6 万元，标准制定工作处于三明市前列，有效发挥了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标准技术支撑作用。2022 年，省财政厅、省市场监管局向我局拨付标准制修订奖励金 15 万元，企业参与制修订标准经费补助 20 万元。

(三) 优化“三个环境”，打造市场规范

1. 认真贯彻今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进一步落实减材料、减环节，强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统筹市场监管、公安、税务、人社、公积金管理、医保、人行等有关部门职责，全面推行企业开办线下“一窗通办”服务，申请人只需在企业开办“一窗通办”专窗一次性提交一套申请材料，所有手续内部流转，实现并联审批，一个环节办结，压缩企业开办时间至 4 个工作时以

内。设置“一件事”受理专窗，制定标准化“一件事”办事指南和操作规程，实现“一件事一次办”，让企业群众“最多跑一趟”即可办理业务。截至目前，我市内资企业达 8600 余户。立足职能积极落实惠企政策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办理企业开办“一窗通办”套餐 26 件，办理“一件事”集成套餐 16 件。4 月 28 日，学习强国、新福建刊登了我局《永安：“一窗通办”，企业省心》经验文章。持续优化外资审批，对有关主管部门依法办理相关手续时已经审核的不再重复审核，今年来办理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登记 4 户，内资转外资 1 户。审慎认定失信行为，对企业疫情期间出现的失信行为进行审慎认定，确因疫情不可抗力导致的，暂缓或免予计入失信记录，对企业信用修复申请，加快审核，及时修复信用，助推企业复工复产。2022 年完成 96 家 2020—2021 年度永安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初公示工作；我市 1 家、4 家、14 家企业分别获省级、三明级和永安级“党员诚信示范（店）企业”；20 家个体工商户获评永安市 2021 年度“诚信经营示范店”。

2. 2022 年，继续深化 12 个重点领域“铁拳”行动和儿童化妆品、脏乱差店家入驻外卖平台、校外培训机构等“点题整治”行动。2022 年来，立案查处市场领域各类违法违章案件 325 件（一般案件 99 件，简易案件 226 件），罚没入库 168 万元。其中，查获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食品

案件 4 件，未成年进入酒吧、餐吧等经营场所案件 3 件，食用农产品兽药残留案 9 件，未经检验检疫猪肉案 4 件，医疗美容虚假宣传案 1 件。依托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立足市场监管职能，积极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工作，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 18 份，签订《合法经营承诺书》，受理投诉举报 21 件，挽回经济损失 14.76 万元，收到锦旗 2 面；立案 1 起，查扣标签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 430 斤，货值 5.17 万元；同时，人民日报、三明日报、三明长安网等媒体刊登了我局《福建永安：“错时+潜伏”执法，看紧老人“钱袋子”》经验文章。

3. 今年来开展了宾馆、旅店、餐饮领域“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抽查，按照市场主体的 15%进行抽取检查，努力营造放心的消费环境。督促 194 户企业办理清算组备案或注销登记手续，逾期的按规定予以强制注销，积极清理市场主体。成功对接全国“12315”、“12331”网络投诉举报平台，实现“原工商、质检、食品药品、物价、知识产权”五线合一，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积极争创永安市“金牌调解室”。2022 年来，“12315”受理各类投诉、举报共计 1625 件，其中受理消费者投诉 1295 件，举报 655 件，接受消费者咨询 425 人次，争议金额 35.25 万元，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44.19 万元；及时处理信访件 21 件，办结 12345 平台诉求件 876 件，办结率 100%，积极营造放心

的消费环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27.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58.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8.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74.8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2.2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36.82	本年支出合计	2788.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73.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1.95
			0.00
总计	3010.45	总计	3010.4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636.82	2627.90	0.00	0.00	0.00	0.00	8.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7.03	2198.11	0.00	0.00	0.00	0.00	8.9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07.03	2198.11	0.00	0.00	0.00	0.00	8.92
2013801	行政运行	2204.53	2195.61	0.00	0.00	0.00	0.00	8.92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67	24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72	23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02	88.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70	14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85	7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85	7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85	7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27	11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27	11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27	112.2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88.50	2670.47	118.0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58.71	2240.68	118.03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58.71	2240.68	118.03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356.21	2240.68	115.53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67	242.6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72	237.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02	88.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70	149.7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85	74.8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85	74.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85	74.8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27	112.2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27	112.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27	112.2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27.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98.11	2198.1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67	242.67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4.85	74.85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2.27	112.27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27.91	本年支出合计	2627.91	2627.9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2627.91	总计	2627.91	2627.9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27.90	2509.87	118.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98.11	2080.08	118.0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98.11	2080.08	118.03
2013801	行政运行	2195.61	2080.08	115.53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50	0.00	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67	242.6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72	237.7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02	88.0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70	149.7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	4.95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	4.9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85	74.8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85	74.8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85	74.8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27	112.2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27	112.2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27	112.2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60.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1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19.85	30201	办公费	12.17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96.88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648.2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5.55	30206	电费	15.8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0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7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5.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7.8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9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4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6.6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8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81.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7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370.77	公用经费合计					139.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7.68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4.1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4.19
3. 公务接待费	6	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3010.45 万元，支出总计 3010.4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51.79 万元，增长 1.75%，主要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2636.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9.69万元，增长22.8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27.91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8.92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2788.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4.12万元，下降2.2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670.4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370.77 万

元，公用支出 299.70 万元。

2. 项目支出 118.03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627.91 万元，支出总计 2627.9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77.23 万元，增长 7.23%，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627.9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7.22 万元，增长 7.23%，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801-行政运行支出 2195.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5.84 万元，增长 8.7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 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支出 2.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支付食品安全监管费用。

(三)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88.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4.66 万元，增长 2519.64%。主要原因是支付退

休人员生活补贴。

(四)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149.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0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五)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 4.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24 万元，下降 55.76%。主要原因是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74.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5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七)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112.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7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八) 2011499-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3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减少。

(九) 2013850-事业运行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2.9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事业运行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09.8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70.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9.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

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7.6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8.00%；较上年减少 0.12 万元，下降 1.54%。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节约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4.92%；较上年减少 1.96 万元，下降 31.87%。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4.92%；较上年减少 1.96 万元，下降 31.87%。主要是严格控制车辆管理，有效节约运行成本。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6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4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7.25%;较上年增加 1.84 万元,增长 111.52%。主要是检查指导人员增加。累计接待 63 批次、507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4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创品牌及标准化奖励金、市场监管经费、专利奖励金、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7.5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4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创品牌及标准化奖励金、市场监管经费、专利奖励金、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7.5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 个、1 个、2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9.1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7.8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77 万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支出17.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77万元，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6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0；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创品牌及标准化奖励金						
主管部门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概况		根据品牌、标准和标准化工作项目的实施和完成情况，由市场监管局认定，每年一次集中上报该市政府批准后予以奖励。						
主要成效		进一步加快我市品牌战略的实施，充分调动企业培育、争创、打响品牌的积极性，激励职能部门更好地服务品牌。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	15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品牌、标准和标准化工作项目的实施和完成情况，由市场监管局认定，每年一次集中上报该市政府批准后予以奖励。			进一步加快我市品牌战略的实施，充分调动企业培育、争创、打响品牌的积极性，激励职能部门更好地服务品牌。达到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品牌争创的企业个数	≥ 3 个	4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率	$\geq 100\%$	0	10	0	资金未到位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2 月	0	10	0	资金未到位
		成本指标	创品牌及标准化奖励金	≤ 150 万元	5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争创品牌，积极参与标准的制修订，营造社会良好的创牌氛围	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无	提高企业争创品牌产品的积极性，鼓励优势领域企业形成技术标准联盟，形成产业技术标准优势，以标准的提升推动产业结构化升级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品牌影响力	进一步加快我市品牌战略的实施，充分调动企业培育、争创、打响品牌的积极性，激励职能部门更好地服务品牌 牌无	进一步加快我市品牌战略的实施，充分调动企业培育、争创、打响品牌的积极性，激励职能部门更好地服务品牌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争创名牌、标准制定的企业满意	$\geq 95\%$	95	10	10		

			率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70		
评价等级		中 (80>S≥60)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其他问题	民营企业规模小, 实力弱, 认为创建品牌或是制修订标准是未来发展后的战略, 是实力雄厚的一些大企业所做的事情, 他们当务之及应是解决生存问题			开展品牌、标准业务知识的宣传和咨询, 提高企业品牌和标准意识, 加强企业人才的培训, 强化品牌和标准管理观念		
		其他问题	企业质量管理基本停留在质量管理维持阶段, 没有对进行质量管理的创新提高, 导致一部分企业虽然引入了质量管理体系, 但却收效甚微, 质量管理不能很好的发挥应有的效果			突出品牌战略和质量强市工作。引导企业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		
		其他问题	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队伍的综合能力素质与改革发展需求还有差距, 能独立完成综合监管任务的干部还不是大多数, 工作推进的不平衡性、原三局和并入人员不足及业务工作的融合不到位依然存在			加强市场监管干部能力建设, 推进教育培训, 着力提升干部的政策运用, 责任担当和主动作为、团队协作能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市场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概况		通过执法办案，查处商业贿赂、限制竞争行为，查处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打击传销及规范直销管理，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法企图的经营经营者，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社会环境。						
主要成效		通过执法办案，查处商业贿赂、限制竞争行为，查处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打击传销及规范直销管理，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法企图的经营经营者，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社会环境。通过对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等环节的监督抽验，发现质量问题点，为食品监管、稽查提供技术数据支撑，从纵向、横向多层次、多角度多参数数据来分析食品安全质量状况，及时发布食品安全质量状况，指导消费，提高消费者安全感和信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00	105.00	10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00	105.00	10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执法办案，查处商业贿赂、限制竞争行为，查处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打击传销及规范直销管理，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法企图的经营经营者，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社会环境。通过对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等环节的监督抽验，发现质量问题点，为食品监管、稽查提供技术数据支撑，从纵向、横向多层次、多角度多参数数据来分析食品安全质量状况，及时发布食品安全质量状况，指导消费，提高消费者安全感和信心。			通过执法办案，查处商业贿赂、限制竞争行为，查处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打击传销及规范直销管理，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法企图的经营经营者，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社会环境。通过对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等环节的监督抽验，发现质量问题点，为食品监管、稽查提供技术数据支撑，从纵向、横向多层次、多角度多参数数据来分析食品安全质量状况，及时发布食品安全质量状况，指导消费，提高消费者安全感和信心。达到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处案件数量	≥50 件	298	15	15	
		质量指标	日常巡查监管工作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市场监管专项经费（行政运行）	≥105 万元	10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各类市场秩序，优化营商环境	依法查处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等各领域违法行为 null	依法查处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等各领域违法行为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各类市场主体营造公平公正、便捷高效的准入环境	优化办事流程，提升服务效能 null	完善预约服务、县域通办、网上工商服务等举措，利用省局市场监管大数据，为政府和社会提供深层次数据服务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程度	≥85%	8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其他问题	机构改革以后, 人员编制少, 又无法招临时工, 12315 中心同时要承担 12315、12331、12365 三个方面职能, 对业务水平、法律知识、操作等方面都提高要求。但干部年龄普遍偏大, 电脑操作水平低, 造成很多业务基本上一个人完成, 业务压力大			加强风险防控。积极开展工商、食品、特种设备监管等业务专题培训。建立健全立体化的风险防控体系, 有效防范履职风险, 保障队伍安全		
		其他问题	食品安全监管资源缺乏, 专业人才、检测设施手段、监管能力与监管的形式任务还不相适应			进一步强化宣传指导教育。把食品安全宣传工作贯穿于食品安全监管的全过程, 采取多种宣传方式, 加强《食品安全法》、《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工作, 不断增强群众食品安全意识, 特别农村群众的食品安全意识, 引导群众积极参与食品安全治理。		
		其他问题	在打击食品安全违法活动中, 涉及多部门、多环节, 有效的联合执法工作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			进一步完善行刑衔接机制。不断强化执法和司法人员的法律法规学习教育, 提高执法和司法人员的业务能力, 确保食品涉嫌犯罪案件按照规定程序移送, 及时有效打击食品领域违法犯罪行为。要加强对食品领域监管执法和司法相衔接的专题调研, 综合分析存在问题, 形成课题和调研报告, 促进执法和司法行刑衔接工作效能的提升。要加强执法与司法的会商和协调, 强化执法联动, 实行由案件移交向线索移交的转变, 提高执法效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专利奖励金						
主管部门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概况		1、对企业研发经费支出进行补助 2、根据相关文件，兑现相关科技创新奖励金。						
主要成效		根据《中共永安市委 永安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永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专利工作的意见》，兑现相关科技创新奖励金。完成预期目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	13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0	13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根据《福建省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分段补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闽政〔2017〕8号）和《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企业研发经费分段补助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闽科计〔2017〕25号）要求，对企业研发经费支出进行补助； 2、根据《中共永安市委 永安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永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专利工作的意见》，兑现相关科技创新奖励金。			根据《中共永安市委 永安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永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专利工作的意见》，兑现相关科技创新奖励金。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一批知识产权型企业	≥2家	2	10	10	
		质量指标	专利授权量增长率	≥3%	3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0	10		资金未及时到位
		成本指标	专利奖励金	≥130万元	167.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壮大知识产权人才队伍	普遍提高全民科学素质,知识产权人才队伍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null	普遍提高全民科学素质,知识产权人才队伍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推动企业研发机构（中心）建设；鼓励企业开展研发和成果转化；推进知识产权能力建设；加强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null	推动企业研发机构（中心）建设；鼓励企业开展研发和成果转化；推进知识产权能力建设；加强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问卷调查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80		
评价等级		良 (90>S≥80)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其他问题	知识产权办案取证难，办理手续繁琐，材料多，专业性强	知识产权办案取证难，办理手续繁琐，建议市政府对办理知识产权案件给予办案单位或人员奖励金
	其他问题	机构改革以后，人员编制少，又无法招临时工，对业务水平、法律知识、操作等方面都提高要求。但干部年龄普遍偏大，电脑操作水平低，造成很多业务基本上一个人完成，业务压力大	加强市场监管干部能力建设，推进教育培训，着力提升干部的政策运用，责任担当和主动作为、团队协作能力
	其他问题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及知识产权案件数量在总量上列于前三，但2项增长率指标排名靠后，还需加大后劲	开展专利知识的宣传和咨询，提高企业创新意识，加强企业人才培养，强化专利意识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经费						
主管部门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概况		有效防范和妥善应对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最大程度减少对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的危害，提升我市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防范能力。						
主要成效		有效防范和妥善应对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最大程度减少对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的危害，提升我市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防范能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2.50	10	25.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2.50	—	25.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防范和妥善应对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最大程度减少对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的危害，提升我市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防范能力。		有效防范和妥善应对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最大程度减少对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的危害，提升我市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防范能力。达到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数量	=0 起	0	20	20	
		质量指标	加大食品安全日常监督检查，深入开展专项整治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25	10	2.5	资金未完全到位
		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工作经费	≥10 万元	2.5	10	2.5	资金未完全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全市食品安全形势稳定	健全完善食品安全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捍卫我市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null	通过开展冷冻食品及冷库专项整治，加强校外托管“小饭桌”食品安全检查，严守不发生食品安全事件的底线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把应急能力评价纳入工作绩效考核体系	通过建立应急管理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强化食品安全应急管理责任 null	加强对应急预案的培训、演练、强化应急准备和应急响应能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知晓率、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75		
评价等级		中 (80>S≥6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食品安全事件应急保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各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应急处置人员的工作技能和水平		定期组织食品生产经营者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企业食品安		

		有待进一步提升	全意识，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强对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应急处置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提高应急处置工作技能和水平
	其他问题	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公众食品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有待提高	健全食品安全事件应急保障机制，加大应急工作经费投入，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强化应急准备、协调和应急响应能力，提升应急保障水平
	其他问题	部分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意识不强，管理制度不健全，过程控制不严，未能严格落实生产经营管理规范	加强基层农村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普及公众食品安全知识，普及食品安全事件应急防护知识，全面提高公众的风险和责任意识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4

2022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创品牌及标准化奖励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品牌、标准和标准化工作项目的实施和完成情况，由市场监管局认定，每年一次集中上报该市政府批准后予以奖励。

(二) 主要成效

进一步加快我市品牌战略的实施，充分调动企业培育、争创、打响品牌的积极性，激励职能部门更好地服务品牌。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70 分，等级为中，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参与品牌争创的企业个数(个)，目标值 3，完成值 4，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资金发放到位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0，分值 10，得分 0。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率(月)，目标值 12，完成值 0，分值 10，得分 0。

4、成本指标

1)创品牌及标准化奖励金(万元)，目标值 150，完成值 57，分值 10，得分 10。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企业争创品牌，积极参与标准的制修订，营造社会良好的创牌氛围(无)，目标值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完成值提高企业争创品牌产品的积极性，鼓励优势领域企业形成技术标准联盟，形成产业技术标准优势，以标准的提升推动产业结构化升级，分值 15，得分 15。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品牌影响力(无)，目标值进一步加快我市品牌战略的实施，充分调动企业培育、争创、打响品牌的积极性，激励职能部门更好地服务品牌，完成值进一步加快我市品牌战略的实施，充分调动企业培育、争创、打响品牌的积极性，激励职能部门更好地服务品牌，分值 15，得分 15。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参与争创名牌、标准制定的企业满意率(%），目标值 95，完

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民营企业规模小，实力弱，认为创建品牌或是制修订标准是未来发展后的战略，是实力雄厚的一些大企业所做的事情，他们当务之急应是解决生存问题

2. 企业质量管理基本停留在质量管理维持阶段，没有对进行质量管理的创新提高，导致一部分企业虽然引入了质量管理体系，但却收效甚微，质量管理不能很好的发挥应有的效果

3. 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队伍的综合能力素质与改革发展需求还有差距，能独立完成综合监管任务的干部还不是大多数，工作推进的不平衡性、原三局和并入人员不足及业务工作的融合不到位依然存在

(二) 改进措施

1. 开展品牌、标准业务知识的宣传和咨询，提高企业品牌和标准意识，加强企业人才的培训，强化品牌和标准管理观念

2. 突出品牌战略和质量强市工作。引导企业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

3. 加强市场监管干部能力建设，推进教育培训，着力提升干部的政策运用，责任担当和主动作为、团队协作能力

2022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市场监管专项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通过执法办案，查处商业贿赂、限制竞争行为，查处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打击传销及规范直销管理，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法企图的经营经营者，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社会环境。

(二) 主要成效

通过执法办案，查处商业贿赂、限制竞争行为，查处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打击传销及规范直销管理，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法企图的经营经营者，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社会环境。通过对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等环节的监督抽验，发现质量问题点，为食品监管、稽查提供技术数据支撑，从纵向、横向多层次、多角度多参数数据来分析食品安全质量状况，及时发布食品安全质量状况，指导消费，提高消费者安全感和信心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查处案件数量(件)，目标值 50，完成值 298，分值 15，得分

15。

2、质量指标

1)日常巡查监管工作(%),目标值100,完成值100,分值15,得分15。

3、时效指标

1)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值100,完成值100,分值10,得分10。

4、成本指标

1)市场监管专项经费(行政运行)(万元),目标值105,完成值105,分值10,得分10。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规范各类市场秩序,优化营商环境(),目标值依法查处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等各领域违法行为,完成值依法查处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等各领域违法行为,分值15,得分15。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为各类市场主体营造公平公正、便捷高效的准入环境(),目标值优化办事流程,提升服务效能,完成值完善预约服务、县

域通办、网上工商服务等举措，利用省局市场监管大数据，为政府和社会提供深层次数据服务，分值 15，得分 15。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群众满意程度(%), 目标值 85, 完成值 8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机构改革以后,人员编制少,又无法招临时工, 12315 中心同时要承担 12315、12331、12365 三个方面职能,对业务水平、法律知识、操作等方面都提高要求。但干部年龄普遍偏大,电脑操作水平低,造成很多业务基本上一个人完成,业务压力大

2. 食品安全监管资源缺乏,专业人才、检测设施手段、监管能力与监管的形式任务还不相适应

3. 在打击食品安全违法活动中,涉及多部门、多环节,有效的联合执法工作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

(二) 改进措施

1. 加强风险防控。积极开展工商、食品、特种设备监管等业务专题培训。建立健全立体化的风险防控体系,有效防范履职风险,保障队伍安全

2. 进一步强化宣传指导教育。把食品安全宣传工作贯穿

于食品安全监管的全过程，采取多种宣传方式，加强《食品安全法》、《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工作，不断增强群众食品安全意识，特别农村群众的食品安全意识，引导群众积极参与食品安全治理。

3. 进一步完善行刑衔接机制。不断强化执法和司法人员的法律法规学习教育，提高执法和司法人员的业务能力，确保食品涉嫌犯罪案件按照规定程序移送，及时有效打击食品领域违法犯罪行为。要加强对食品领域监管执法和司法相衔接的专题调研，综合分析存在问题，形成课题和调研报告，促进执法和司法行刑衔接工作效能的提升。要加强执法与司法的会商和协调，强化执法联动，实行由案件移交向线索移交的转变，提高执法效率

2022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专利奖励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 1、对企业研发经费支出进行补助
- 2、根据相关文件，兑现相关科技创新奖励金。

(二) 主要成效

根据《中共永安市委 永安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永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专利工作的意见》，兑现相关科技创新奖励金。完成预期目标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80 分，等级为良，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 1) 培育一批知识产权型企业(家)，目标值 2，完成值 2，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 1) 专利授权量增长率(%), 目标值 3，完成值 3，分值 15，得分 15。

3、时效指标

- 1) 资金发放到位率(%), 目标值 100，完成值 0，分值 10，得分

0。

4、成本指标

1) 专利奖励金(万元)，目标值 130，完成值 167.1，分值 15，得分 15。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培育壮大知识产权人才队伍()，目标值普遍提高全民科学素质,知识产权人才队伍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完成值普遍提高全民科学素质,知识产权人才队伍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分值 20，得分 20。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 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目标值推动企业研发机构(中心)建设；鼓励企业开展研发和成果转化；推进知识产权能力建设；加强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完成值推动企业研发机构(中心)建设；鼓励企业开展研发和成果转化；推进知识产权能力建设；加强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分值 10，得分 1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问卷调查满意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90，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知识产权办案取证难，办理手续繁琐，材料多，专业性强

2. 机构改革以后，人员编制少，又无法招临时工，对业务水平、法律知识、操作等方面都提高要求。但干部年龄普遍偏大，电脑操作水平低，造成很多业务基本上一个人完成，业务压力大

3.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及知识产权案件数量在总量上列于前三，但2项增长率指标排名靠后，还需加大后劲

(二) 改进措施

1. 知识产权办案取证难，办理手续繁琐，建议市政府对办理知识产权案件给予办案单位或人员奖励金

2. 加强市场监管干部能力建设，推进教育培训，着力提升干部的政策运用，责任担当和主动作为、团队协作能力

3. 开展专利知识的宣传和咨询，提高企业创新意识，加强企业人才培养，强化专利意识

2022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有效防范和妥善应对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最大程度减少对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的危害,提升我市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防范能力。

(二) 主要成效

有效防范和妥善应对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最大程度减少对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的危害,提升我市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防范能力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75 分,等级为中,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数量(起),目标值 0,完成值 0,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加大食品安全日常监督检查,深入开展专项整治(%),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25,分值 10,得

分 2.5。

4、成本指标

1) 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工作经费(万元)，目标值 10，完成值 2.5，分值 10，得分 2.5。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确保全市食品安全形势稳定()，目标值健全完善食品安全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捍卫我市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完成值通过开展冷冻食品及冷库专项整治，加强校外托管“小饭桌”食品安全检查，严守不发生食品安全事件的底线，分值 15，得分 15。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 把应急能力评价纳入工作绩效考核体系()，目标值通过建立应急管理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强化食品安全应急管理责任，完成值加强对应急预案的培训、演练、强化应急准备和应急响应能力，分值 15，得分 15。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公众知晓率、满意率(%)，目标值 85，完成值 85，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食品安全事件应急保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各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应急处置人员的工作技能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2. 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公众食品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有待提高

3. 部分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意识不强，管理制度不健全，过程控制不严，未能严格落实生产经营管理规范

(二) 改进措施

1. 定期组织食品生产经营者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企业食品安全意识，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强对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应急处置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提高应急处置工作技能和水平

2. 健全食品安全事件应急保障机制，加大应急工作经费投入，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强化应急准备、协调和应急响应能力，提升应急保障水平

3. 加强基层农村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普及公众食品安全知识，普及食品安全事件应急防护知识，全面提高公众的风险和责任意识